

一场地产粉红邂逅，

尽现**房地产**首席美女策划师的职场搏杀、爱情狩猎，

一次房地产代销商与开发商的『缠绵』游戏，

成就台湾老板纵横**地产**行销的企业梦想。

继乱世争霸《天阙绝歌之两朝皇后》之后，奇情『腰女』端木摇最新都市情感大戏巨献，真实性高达80%的地产式爱情！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心动女生
xin.dong.sheng.com

情在南 爱在北

端木摇·著



QING ZAI NAN AI ZAI BEI

端木摇／著

情在南

爱在北

QING ZAI NAN AI ZAI BEI

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情在南, 爱在北 / 端木摇著. —南宁: 广西人民出版社,
2009. 1

ISBN 978-7-219-06439-9

I. 情… II. 端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8) 第 184937 号

监 制 江 淳 彭庆国
责任编辑 袁 铭
美术编辑 王 霞
责任校对 张泉英

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
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
邮 编 530028
网 址 <http://www.gxp-ph.cn>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 广西发展改革委机关服务中心印刷厂
开 本 710mm×990mm 1/16
印 张 16
字 数 332 千字
版 次 2009 年 1 月 第 1 版
印 次 2009 年 1 月 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219-06439-9/I·1110
定 价 23.8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第一场 暧昧，欲望刀尖 1

我的朋友苏摇说：我跟他，没有爱情，只有缠绵；没有真心，只有游戏。也许，我有爱情，我有真心。可是，一直都是我自作多情，他根本没有，他妈的，他没有！

第二场 是谁，教会我成为一个坏女人 15

是谁教她成为一个坏女人？或许，没有谁，是理智，是她的理智教她狠心地离开她根本不爱的男人。

第三场 香槟，十厘米的魔力 22

现在他才明白，她喝酒并非毫无意义的，不由得赞叹她大胆的奇思妙想。他笑说：“你的意思是，香槟是整个项目定位、企划、推广和销售的灵魂？”

第四场 零点三刻，邂逅激情 2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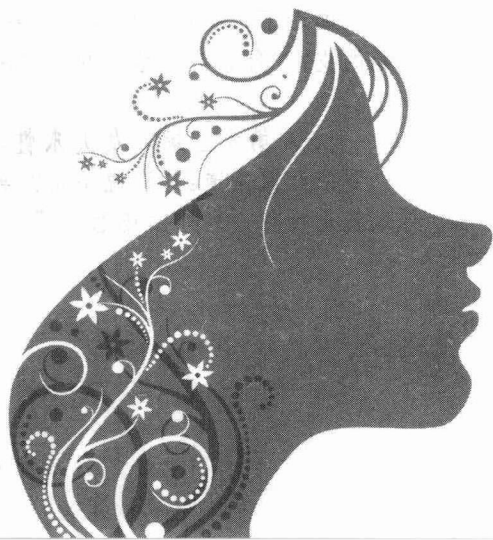
大厅里劲爆的音乐，隐隐约约地渗透进来。突然的，“嘎吱”的一声门响，于静寂中乍响，她心尖儿一跳，转眸看去——

第五场 三分感情，七分金钱 37

确实，有些女人是自己黏上去的，生活中的例子，听了很多，比比皆是。而自己，也算一个吗？

情在南 爱在北

目录



❧第六场 对不起，你是我的女人❧ 44

……他欺骗她去 Feel 酒吧，他把她作为竞标项目的筹码送给林立，他后悔了所以打电话告诉林立：苏摇是我的女人，作为朋友你不能碰她。

❧第七场 私奔，看海去❧ 51

宁淡的波浪长发摇曳生姿：“苏摇，果然是你啊！太好了，我们姐妹俩可以好好叙叙了。”

❧第八场 暗里着迷，徘徊在目光里❧ 65

暗夜里传来阵阵的涛声，清风撩起她的柔发，轻轻地晃动。此时此刻，谢放感到一种意志力的崩溃……

❧第九场 紫郁金香，摇曳女人香❧ 73

谢放拈着一瓣郁金香：“哪个男人这么大手笔？这人也是别出心裁，居然不送玫瑰却送了郁金香，你喜欢玫瑰吗？”

❧第十场 夜色荒凉，你的样子❧ 80

陆天盛从哪里获取这个所谓泄密的“证据”？到底是谁在陷害她？有何目的？

噤噤噤的上楼声响，急促而慌乱。苏摇回过神，与谢放擦肩而过。这个瞬间，她看见他很焦急，他的目光很凌乱。

❧第十一场 情像雨点，爱与痛的边缘❧ 87

乍闻之下，谢放猛然地转头看她，迷惑不解的目光像是要剥下她的皮：“什么订婚结婚的？你说什么？”

❧第十二场 女人水性，男人杨花❧ 95

罗依红愤愤道：“谁说不是？男女都一样！如果女人是水性，男人就是杨花，到处拈花惹草。”

第十三场 心酸的情歌，火辣的柔软 110

或许，一个女人的蜕变，总是从伤痛、绝望开始，蜕变的过程，总是伴随着伤筋动骨的痛楚。

第十四场 无处躲藏，迷魂记 118

或许与他在一起是与狼共舞，或许激情地燃烧后只剩灰烬，或许前方是万丈深渊，或许终会当爱已成往事。然而，她再也不管那么多了……

第十五场 心枯情话，当我遇上你 133

谢放被震住了——他从未想过，恋爱之后是不是结婚，是不是水到渠成地喜结连理。而苏摇并不像宁淡拿得起、放得下……

第十六场 让我们快乐地抚摸生活 140

苏摇感受到他的灼热，双手抚上他的背：“我知道我在逃避，但是我不知道在逃避什么……这一次，我不逃避……”

第十七场 谁是谁的第三者 148

有些男人真的可以把身体需要和爱情分开，而且分得很清楚、很彻底，苏摇戏问：“那你会跟另一个女孩如何解释我跟你的关系？”

第十八场 爱是砒霜，情是刀刃 159

毒瘾式的爱是赔了夫人又折兵，永无醒来之日，是罂粟之毒；剧毒式的爱是置之死地而后生，身中剧毒，历经万般痛楚之后奇迹地复生，是砒霜之毒。

第十九场 流着泪的你的脸 175

地毯长廊的尽头，洗手间的对面墙边，一男一女贴在一起热吻……谢放靠在墙上，任凭宁淡肆无忌惮地索求着，下垂的双臂慢慢地、慢慢地抱住她……

第二十场 Tell me darling true, what am I to you 182

竭力压抑的惊颤与绝望再次涌上来，苏摇闭上双眼，复又睁开，直直地盯着他：“请你告诉我，到底，我是你的谁？”

第二十一场 亲爱的，was it love 189

你爱我吗？

对不起……

他没有正面回答，然而这三个字不就是他的答案吗？

第二十二场 想你，零点零一分 197

她头也不回地离开。

当她转身离去，她已经没有任何期待，因为心已枯萎！

第二十三场 湿了眼眶，如果爱下去 204

如果他不放弃，继续纠缠，她该怎么办？如果……爱下去，会怎么样？是不是一样的结局？是不是灰飞烟灭？是不是万劫不复？

第二十四场 翡翠镯子，这该死的爱 218

电梯门慢慢合上，她看着谢放一动不动地站着，脸孔沉得有如深夜的树林阴森骇人。却在这个瞬间，他以手臂挡开即将关闭的电梯门，挤身进来……

第二十五场 一夜风流，狂风暴雨 23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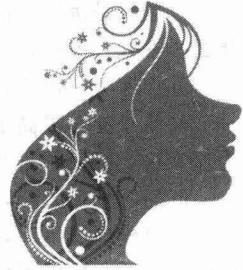
他的脸上绽出迷人的微笑，曲起她的双腿，猛冲而进，“为什么还要逃避？为什么不相信我？为什么折磨我？苏摇，你知道你有多残忍吗？”

第二十六场 眼角眉梢，情之诚 240

谢放将她禁锢在身下：“除了法律婚姻，其他的我都可以给你，婚纱照，婚礼，一样不缺，苏摇，不要再犹豫，这辈子你注定成为我谢放的女人。”

第一场 暧昧，欲望刀尖

我的朋友苏摇说：我跟他，没有爱情，只有缠绵；没有真心，只有游戏。也许，我有爱情，我有真心。可是，一直都是我自作多情，他根本没有，他妈的，他没有！



我是叶落，经常游荡在鹿城的大街小巷。十八楼的窗外，都市的灯火辉煌而暧昧，而夜空看不到星光的传说。好吧，从这个午夜开始，我要讲述一个关于一个三十二岁男人与一个二十六岁女人的故事，一个关于男女情爱的缠绵游戏。

有人说，他并不爱她，非要说爱的话，大概只有三分。

也有人说，她并不是真的喜欢他，她看上的，只是他的钱。

还有人说，他们肯定没有结果的。看看鹿城的男人，哪个不是一个老婆、若干个情人？

我的朋友苏摇说：我跟他，没有爱情，只有缠绵；没有真心，只有游戏。也许，我有爱情，我有真心。可是，一直都是我自作多情，他根本没有，他妈的，他没有！

那么，我将陆续地敲下苏摇的故事，请不要悲伤，这只是一个尚未看到结局的故事，即使故事是真实的。

* * * * *

“苏摇！”

苏摇走出玉山新村大门，正要走向喜士多便利超市时，却听到一声熟悉的喊叫。她的心一阵“咯噔”，她慢慢地转头回望，寻找着一张熟悉的面孔、一个细高的身影，却没有发现。正要迈步，又听到一声喊叫，她侧过身子，看见他从对面横穿马路走过来。

此时已是夜里八点，玉山新村大门外的玉山街人流繁密，街道因不宽阔而显得车水马龙。便利店里透出的阴白的光洒在街道上，像是一层细细的白雪。他快步走来，昏红的光与阴白的光在他脸上诡异交织，使那瘦削的脸变得熟悉而陌生。

陌生的怒气。

寒冬十二月，苏摇一阵寒战，她忍不住裹紧了身上的黑色大衣。

他站在她面前，沉默着。一串铃声清脆而过，各式颜色鲜亮的轿车在夜风中招摇而过。

他是她的现任男友，高易松。

苏摇静静地看着他，等着他开口。是她对不起他的，既然他发现了她刻意隐瞒的

行踪，那么就只有乖乖地等待他的裁决。只有一样，她不能答应。

高易松恼恨地瞪着她，终于开口：“为什么？为什么要骗我？”

苏摇只是沉默。他有点生气地说：“你没有回厦门，你一直在鹿城，是不是？为什么要骗我？说啊，为什么不说？”

苏摇深吸一口气，抬头直视着他答道：“我回厦门了，待了五天就回来了。”

高易松陡然提高了音量：“你说你爸爸生病住院了，为什么不在老家多待几天？为什么这么快就回来？为什么不回家？”

苏摇闭了闭眼睛，轻轻地说：“没有那么多为什么，我想回来就回来。”

高易松冷笑一声，眼中的眼白胀得微红：“没有为什么？你情愿住在汇汇家也不愿回家？还是你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勾当？”

苏摇仍是一脸的平静地答道：“见不得人的勾当？或许吧……”她心中一痛，狠下心来，“也许你已经知道了，是的，我背叛了你……我下贱、无耻……”

高易松通红的眼中流泻出痛苦与怜惜：“你告诉我，是不是你爸爸的病情很严重，需要高额医疗费，所以你才到佰老汇？”

爸爸根本就没有病，爸爸将她骗回厦门，是因为他赌博欠下十五万人民币高利贷，爸爸被放高利贷的人打得满身是伤……妈妈泪已流干，她向女儿苦苦哀求，让女儿一定要设法弄到十五万。

苏摇恨啊，为什么爸爸好赌？为什么说了那么多次还不收手？可是，再恨，再狠，也无法对父母不管不顾，任凭他们自生自灭。她含泪北上，在火车上狠下决心——怎么样也要先弄到十五万再说。

苏摇呵呵冷笑道：“我爸爸的病没有大碍，前几天已经出院了。既然你已经知道我在佰老汇上班，接下来该怎么办，你应该知道了。”

高易松不相信，不相信追求一年、相恋一年的女友会提出分手！他那么爱她、呵护她、迁就她，却换来她的背叛与自甘堕落……可是，他的摇摇不会平白无故地去夜总会上班，她一定有原因，一定有苦衷。

他握住她冰凉的手，柔情脉脉地看着她说道：“摇，不要去夜总会了。以前的事，就让它过去吧，我不介意……只要你不那儿上班，我们还像以前一样，我是你的饲养员，每天为你做晚饭，把你养得白白胖胖的。我们已经说好了，明年情人节，我们去领证。”

是的，再过两个多月，苏摇与高易松将会结束同居生活，携手步入婚姻。即使他并非是她爱得刻骨铭心的那个男子，却是一个适合结婚的男人，因为他经济稳定，会过日子，体贴专情。

一年的感情，虽是平淡得无甚波澜，却也是细水长流，一点一滴的温馨、一丝一毫的情愫，慢慢地累积、沉淀。她习惯了依赖他，她无须操心家里的任何事情，只需拿一份稳定的薪资，做一个平凡的妻子。

想起一年来日夜相拥的情景，苏摇双眼湿润了：“不一样了，我已经不一样了……”她语气变冷了，“当初你追我，其实……我根本就不喜欢你。你说无论如何你都不会放弃，我才答应与你交往。我是被你的诚心感动，而并非喜欢上你。我刚刚毕业一年，而你已经工作三四年，与你交往，我就可以过上安定的生活。”

高易松无法相信这样的真相，更是无法承受：“不，不是这样的，你骗我！”

几个行人停下来观看这一幕并不新鲜的街头电视剧，津津有味地听着他们精彩的对白。高易松眼睛一瞪，行人立即讪讪地走开了。

苏摇狠下猛药：“就是这样的。我是一个很现实、很势利的人，与你在一起，我不必租房子，我可以过得很好很安稳，我就是这样的……现在，你还是那样，原地踏步，工资就那么一点儿，我已经不满足了。我要名牌服装、名牌化妆品，你根本就养不起我。”

高易松似乎恍然大悟道：“你去夜总会唱歌跳舞，就是要钓一个金龟婿？还是钓一个钻石王老五？”

苏摇不置可否。他双手扶上她的肩膀，大叫道：“别傻了，去夜总会的男人，都是逢场作戏！你钓得到他们的人，钓得到一辈子的幸福吗？”

苏摇讥讽地冷笑道：“跟你结婚，就会一辈子幸福吗？”

高易松似乎看到了希望：“只要你听话，只要你跟我回家，我会给你幸福！”

苏摇推开他的手，冷嘲热讽地说：“在我的眼中，幸福是用名牌堆起来的。”

高易松怒气冲冲地抓住她的手腕吼道：“你自甘堕落！”

隔着厚厚的衣服，苏摇仍是觉得疼，可是她竭力忍住了，咬牙说道：“我跟你无话可说，明天我就去搬东西。”

“啪”的一声，高易松甩过来狠狠的一巴掌，立时，她的脸上现出粉红的五指印。

脸上火辣辣的疼，相较心里的负疚之痛，根本就无关紧要了。苏摇看着他抹着寒霜的脸，轻声说：“这是我欠你的，从此你别再烦我！”

说完，她匆忙转身，头也不回地离开了。热泪终于滚落，洒落于凄冷的寒风中。

高易松惊怒地看着她低着头越走越远，心中的伤口像是被撒了一把盐，苦涩而疼痛，吱吱地冒着盛怒的火气。

他不知道，此次放手，他将再也无法握住她的手。从此，那温馨相恋的时光，将沉入岁月的最底处，化作他午夜梦回的浓浓影子。

苏摇拦了一辆“摩的”，报了地点便前往夜总会。她缩在羽绒帽子里的脸庞轻轻地哭着，心中默念道：阿松，对不起！

两人的薪资加起来，何时才能凑够高利贷的数目？而且必须在一个月内还清！如今这世道，十五万不是小数目，借钱这一路子根本不可能。他们都是新鹿城人，没有亲朋，没有铁杆好友，谁肯借出那么多钱？

他家境一般，在鹿城工作多年才积攒下一套两居室的首付款，可是只够高利贷的一半。如果不是节外生枝，他将要购置一套期房，她会和他结婚。可是，天有不测风云，她不想连累他，不想耽误他，更不想他因为自己让他的朋友耻笑。

佰老汇夜总会位于城南，是鹿城规模最大的娱乐场所。九点后，是夜总会纸醉金迷生活的开始。包厢里齐聚衣着光鲜、内心空虚的男子，大堂汇聚着大小 BOSS、外籍人士、高级白领，以及纵情声色的午夜孤独人。

大堂里灯光幽暗，演艺舞台简洁大气，并无多余的装饰。舞台前以紫红沙发、玻

璃茶几组合出顾客欣赏表演的软席，软席后面是一条宽阔的大理石通道，通道后是光色变幻的吧台，那里坐着几个年轻男女。

靠近舞台的紫红沙发上，坐着三个低声言笑的男子。其中一个身穿白色衬衫的中年男子指了指舞台上唱歌的女子，神秘地说：“阿放，看见没？唱歌的这女孩子身材够辣吧，就是不知道长得怎么样。”

说的是闽南语。这三个男子都是在鹿城做房地产生意的台湾人。

谢放看向舞台上那个身穿改良型银白旗袍的年轻女子，她的腰身纤细，愈显前凸后翘的火辣味儿。尤其是那白玉般的小腿，从侧面望去，匀称、优雅，漂亮得惊人。面容却是瞧不见——她的脸上紧紧贴着一方乳白绸布，像是一张人皮面具，遮住两颊和鼻子，只露出光洁的额头与嫣红的嘴唇。

单从那脸型的轮廓，可以看出她容颜姣好——应该不差。

一束柔和的红光打在她缓缓移动的身上，玫红眼影，眼神飘忽，大堂里回荡着柔细、缥缈的粤语歌声：“徘徊在似苦又甜之间，望不穿这暧昧的眼，爱或情借来填一晚，终须都归还无谓多贪……”

谢放不屑地说：“听说佰老汇最近正在大捧一个歌舞不错的女孩子，好像叫做甜甜，表演和转台子都戴着面具，难道就是她？”

方才说话的白衣男子直直地望着她答道：“就是她。场里的规矩，想揭开她脸上的面具，一千现钞，包厢陪酒一个小时。”

谢放一哼：“一千？值得吗？”他别有意味地笑着，“林总，你好像对她很感兴趣？”

身穿白色衬衫的中年男子名叫林立，是房地产开发公司的老总。林立回头看他一眼，回避了他的戏谑：“这甜甜才来半个多月，只有两个人见过她。据传闻，一千块，很值。”

谢放好奇心大起：“哦？这么说，这甜甜很漂亮？”

台上的歌曲已近尾声：“犹疑在似即若离之间，望不穿这暧昧的眼，似是浓却仍然很淡，天早灰蓝，想告别，偏未晚。”

林立一双单眼皮的眼睛，笑起来便成一条缝儿：“如果脸蛋儿不够看的，早就砸了佰老汇的场子了。”他看着她优雅谢场、转身下台，舞台转暗，便端起红酒饮下半杯，“待会儿她要跳舞，很有味道。”

旁边的白衣男子黄总笑道：“佰老汇就会搞这些噱头，神秘兮兮的。”

谢放玩味着林立的表情，知道他定是动心了。此次邀请林立到夜总会消遣，为的是能让即将开始的项目竞标顺利一些。如此看来，就做个顺水人情！这么想着，谢放的唇角处挑起一摸神秘莫测的笑容。

林立喝尽杯中剩酒说道：“我去一下洗手间。”

正要走，黄总说：“我也去。”

谢放躺在沙发上，微闭双眼，伸手捏着眉心，享受着这放松的一刻。忽然，似有一抹窈窕的银白影子从眼前一晃而过，他立即睁开眼，正好看见甜甜坐下来，与几个西装革履的中年男子说笑。

她侧对着他，他只能看见她的半截大腿发出冷瓷似的白光，黑色细带高跟鞋露出

小巧的脚背。她时而饮酒，时而巧笑，右侧眉眼透出俏媚的神韵。

谢放招呼男侍者过来，在他耳边说了几句，但见男侍者笑着点头，随后优雅地走开。

不久，林立两人回来，一屁股坐下来，继续喝酒、闲聊，欣赏台上歌舞。黄总建议道：“要不要叫小姐？”

谢放笑道：“不急，过一会儿有一个惊喜。”

林立的眼底兴起一丝好奇的光：“哦？什么惊喜？不会是给我准备一个脱衣舞娘吧。”

谢放歪过头来，正巧甜甜婀娜地走过来，便朝着他灿烂地笑：“惊喜来了。”

林立也看到了，立马笑得合不拢嘴：“果然是惊喜！”他挪出一个位置，朝着甜甜亲热地招手：“甜甜小姐，来，坐这儿。”

甜甜笑着坐下来，发着甜腻的嗓音问道：“这位老板贵姓？”

这等娇嗲的细语，令人心头酥软。林立眉开眼笑地介绍：“我来介绍一下，这位是黄总，这位是谢总。我嘛，敝姓林。”

甜甜随着林立的手势向黄总点头示意：“黄总，多多照应哦！”接着目光转向谢放，正要开口，却蓦然呆住，直直地望着他，失了言语。

只是片刻，甜甜压下慌乱说道：“您好，谢总！”

谢放锐利地盯着她，越发觉得她似曾相识：“甜甜小姐真给面子，今晚我们林总就是为你而来的，可不要让林总失望哦！”

一头利落、柔顺的半长黑发，一双眉眼弯弯地笑着，盈满娇俏的波光，双唇粉彩，弧形优美，下颌姣美……距离近了，无论从哪一个角度看来，都给他一种莫名的熟悉之感，与脑海中的某一个人很相像，却又想不起与谁相像。

他鹰眼一般的审视目光，仿佛穿透了薄软的绸布，将她的容颜笼罩在他的眼睛之下。甜甜朝林立娇媚地笑道：“那是当然，林总这么捧场，我应该先敬各位老板一杯。”

她欠身倒了四杯红酒，兑了一些雪碧，加入冰块，一一地端给三位男人。递到谢放手中的时候，她发觉他的目光就像强烈的车灯，照得她无所遁形，不由得手心微汗，即使此时已手指冰凉。

她端起高脚杯说道：“林总、谢总、黄总，今晚在佰老汇要玩得尽兴哦，我先干为敬咯。”

话落，她稍稍扬起下巴，慢慢饮下一杯鲜红的液体。三个男人大声鼓掌，随后在她的示意下咕噜咕噜地灌下红酒。

黄总贼兮兮地笑道：“这查某够味道，阿立，眼光不错哦！要不问问她今夜要不要出去消夜？”

说的是闽南语，“查某”意为女人。他们以为她听不懂闽南语，其实——并非如此。

谢放也以闽南语笑着戏谑：“到时拿下面具，林总一见之下，大倒胃口，会不会夺门而出？”

林立摇头笑道：“这个查某从不去消夜，佰老汇的大堂经理也没有强迫她，就

是转转台子而已。”

黄总惊奇地说：“这可稀奇了，既然人在这里了，有钱不赚？”

林立冷不丁地握住甜甜搁放在沙发上的手，轻轻摩挲着答道：“就是因为这样，所以特意来捧她场子的回头客很多。她一人就带来这么多客人，佰老汇当然把她当做夜明珠捧在手心里。”

甜甜任凭他摸着自己的手，矜持地笑着，似乎毫不在意。

谢放淡淡地扫了她一眼，但见她脸色淡然，不知所以然地望着他们，保持着优柔的笑靥。他轻描淡写地说：“现在还新鲜，过一段时间总会腻的。到那时候，佰老汇可不管她的意愿。”

甜甜何尝不知，在灯红酒绿的娱乐场所，想要保持身心的洁净，很难，可是，她会坚持，一定会坚持到底。糟蹋名声，却不能糟蹋身心，这是她的底线。

她心中冷笑，眼波一转问道：“林总，你们在说什么啊？我一个字都听不懂呢。”

林立伸臂揽着她的肩，笑呵呵地说：“我们说的是家乡话。”

甜甜恍然大悟地轻笑道：“哦，怪不得我听不懂呢！林总一身名牌，是大老板咯，不知道都经营什么呢？”

林立听闻她娇滴滴的问话，耳根处激起一丝战栗，一边不规矩地摩擦着她裸露的右胳膊，一边将两张红色现钞塞到她的手中：“我们都是做房地产的，甜甜小姐有兴趣吗？”

谢放和黄总自是看见这一幕，都窃窃笑着。半个多月来，甜甜已习惯应付陌生的男子，然而今夜却是非常别扭，或许是因为眼前的一个人吧。但是——她得体地捏住钞票，笑得眉眼弯弯地答道：“哟，这可完全不懂了。我只知道，鹿城的房租一直在涨。”

“说得很对，房价涨，房租肯定跟着涨。”林立愉悦地笑着，似是期待地看着她，“甜甜小姐这么聪明，一点就通，要不改天来我公司帮忙，我负责培训你。有兴趣吗？”

“是真的吗？”甜甜娇声惊呼，却突然暗淡了眸光，“林总，我对房地产可是一窍不通呀！林总这么辛苦地教我，如果我学不会，多丢林总的面子呀！”

“以甜甜小姐的智商，一定不会让林总失望的。”谢放仰靠在沙发上，目光却有意无意地停留于她的脸颊。

“甜甜小姐，林总可不是本地的开发商，而是台湾知名的大开发商，他已经在火车站附近拍下一块地，明年就会启动项目。如果你学得快、做得好，林总让你做销售经理，赚的不比这里少哦。”黄总灿烂地笑道。

“只要甜甜小姐愿意，我保证会将你培训成鹿城顶尖的销售经理。”林立似是真诚地保证道。

“林总抬爱咯……”甜甜巧笑着，心中再明白不过——天上不会掉下馅饼，世界上也没有免费的午餐。他们所说的，只是台面上的话。如果说林总很有诚意，那也是另外一种诚意——要她成为他的情人，或者呼之则来、挥之则去的女郎。

她优雅而敏捷地倒酒，继续说道“别顾着说话嘛，来，为了林总的项目顺利地运营，为了‘鹿城顶尖的销售经理’，我敬各位大老板！”

三人笑呵呵地喝了酒，甜甜再次倒酒，端着杯子笑道：“这一杯呢，我敬林总万事如意，敬黄总心想事成，敬谢总事事顺心！”

谢放慢条斯理地喝酒，低垂着目光盯着她密实绸布下的脸蛋。可惜，什么也瞧不见。他注意了很久，在脑海中搜寻了很久，却仍然想不起来她与谁相像，或者在哪里见过。

黄总抹了抹嘴唇，以闽南语说：“这查某能喝，会讲话，阿立，趁她还未出台过，赶快抱回家藏着。慢了一步，就掉价了。”

林立斜了他一眼，以普通话笑骂：“你就一脑子的肮脏思想，怎么不跟阿放学学好的？”

黄总笑哼一声道：“得了，阿放比我还肮脏。要说鹿城最好这一口的，阿放认第二，没人敢认第一。”

谢放懒懒地说：“胡说八道！我什么时候认第二了？鹿城找不到一个像我这么洁身自好的了。”

甜甜适时地插话道：“林总，不好意思哦，待会儿我要上台表演，必须到后台换衣服了。”她站起来，扫了一眼三个男子，“三位老板尽情喝酒哦，要玩得开心哦。待会儿还请林总多多捧场，要记得哦！”

三人目送着她略急地穿过大堂，走向黑暗，向后台走去。好久好久，林立收不回目光，直勾勾地望着她离去的方向。

谢放看着林立暧昧的目光，突然间，心情有些烦躁。

* * * * *

Smooth Jazz is bumping...Smooth jazz is bumping...Smooth jazz is bumping...

爵士乐低低扬起，旋律轻柔流畅，节奏舒缓，低沉的女声轻吟浅唱，如同清凉的泉水流转于舞台与半空。此为 Paul Hardcastle 的经典曲目 *Smooth Jazz is bumping*。

昏暗的舞台上，一个女子从舞台边缘慢慢地舞动到舞台中央，长发披面，粉红色薄纱吊带裙只及大腿根部，薄纱覆盖下的肌体莹亮生光，黑色内衣裤在迷离灯影下张扬如翩飞的黑蝴蝶；黑色高跟凉鞋上是一双白皙小巧的脚，此刻正踩着性感的节奏，舞出一种欲盖弥彰的风情。

林立目不转睛地望定舞台，眼珠子都直了：“快看，过了这村，可没那店。”

黄总看了一会儿，笑眯眯地说：“很柔软。阿立，你要不敢，我借你三个胆。”

林立仍是看向舞台，骂道：“去去去，我不需要你的胆，我嫌它黄。”

谢放沉静地看着舞台上的风情舞蹈，眉眼蹙了起来。她脸上的面具换成粉红色的绸布，与方才的婉约娇俏判若两人。如果说方才的旗袍秀出一种百合的娇柔风情，此时的透明薄纱散发出的却是一种蔷薇的感人情致。

谢放微微侧过头，看见林立的喉结不停地滚动，一脸迷醉的神色，他的心中冷嗤一笑，转头看向舞台。只见甜甜配合着销魂、性感的爵士乐，双臂随意地摆动，腰部、胯部柔软地扭动……看得久了，他觉得小腹起了轻微的变化，情不自禁地吞咽着口腔里多余的口水。

蓦然地，他的脑海中切入一张清纯的脸庞，与光影迷幻的舞台上那张蒙了大半张

脸的脸型轮廓完全吻合在一起。

那张清纯的脸庞属于苏摇，一个平凡的女子，好像二十来岁，着装简约，不起眼却也不难看。

会是苏摇吗？苏摇为什么要到佰老汇跳舞？一定不是苏摇！

舒缓的乐音调动每个人的肢体感官，让人蠢蠢欲动。抒情中张扬动感，鼓点中凸现迷情。

甜甜不时变换着眼神，或清纯，或迷蒙，或魅惑，或冷艳，眼神不经意地停留在谢放的脸上。目光交汇时，她的舞步稍稍滞涩。很快地，她眸光一转，迷离地看向虚无处。

这是她一个人的舞台，舞台下空空如也——台下一片黑暗，她看不见，也不想看见。她一厢情愿地将这个舞台当做一个没有任何观众的舞台。否则，她的心会抽疼。

而此时，她竟然发现了一个男子，他似乎若有所思地欣赏着自己，他似乎能够轻易地剥开表象看到本质，看透她的内心。

后来，她才知道，她看到的唯一的观众，无意地闯进她的生活，将是与她纠缠不清的魔鬼，他们之间将会发生一场与狼共舞的缠绵游戏。

乐音渐低，甜甜结束了风情舞蹈，谢幕后走下舞台。

林立笑看着两人痴呆的模样，笑哈哈地说：“怎么样，看傻了吧？我说很有味道的，是不是？”

黄总点点头答道：“是很有味道。阿立，想吃就吃嘛，犹豫什么！”

林立泛红着脸膛讷讷的，有些挂不住地说道：“我不是犹豫……”

谢放豪爽地饮尽杯中剩酒说道：“我去一下洗手间。”

黄总看着他走远了，朝林立打趣地说：“阿放熬不住了，躲到洗手间解决了。天天泡吧，也不知道他的女朋友到底有几个。对了，有一个晚上，我看见他和一个女的在喝咖啡，那女的长得还不错，皮肤很白，好像叫做安什么的，两人很亲密的样子。这小子艳福不浅……”

林立浅浅笑着，为自己兑了一杯红酒，慢慢地饮着，仿佛没有听见身旁人的喋喋不休。

谢放靠在卫生间的瓷砖墙上吞云吐雾，脑子里有些乱，一直纠缠于一个问题：甜甜到底是不是苏摇？苏摇为什么到夜总会上班？

虽然在办公室经常见到苏摇，却是不熟悉的。在他的印象中，她是一个工作效率非常高的员工，做了大半年的广告文案，后来转做房地产策划文案，一年来，她完成的几个策划案，他是赞赏的。可以说，目前她是企划部的顶梁柱。

但是，她为何请假一个月？谢放想不起来她请假条上的原因，于是拿出手机，拨通一个号码，那边接通后，他立即说：“我是谢放。朱建锋吗？”

“谢总，有什么事吗？”手机里的嗓音透着些意外。

“苏摇请假一个月，是什么原因？”谢放直截了当地问。

“她爸爸生病住院，说是要照顾老人家。”

“她什么时候可以上班？”

“再过两三天就到一个月了，明天我给她打个电话。谢总，有什么问题吗？”手机那头的朱建锋听来很是谨慎。

“没事。”谢放挂了电话，继续抽烟，一遍遍地回想着朱建锋提供的信息。难道是病情严重，为了筹措高额的医疗费？这样看来，倒是很有可能——

或许，她在夜总会上班，只是暂时的，但是将会成为她一生无法抹去的污点，说不定她的一生从此改变。所以，她以绸布面具掩盖真实的容颜，巧妙地保护自己，即使这个举措可能很快就会失去作用。

这样想着，他轻松了一些。扔掉烟头，他走出洗手间，往大堂走去。

走到一间包厢的门口，却听见一声义正词严的反驳之声：“对不起，张总，我不出台，我早已跟我们大堂经理说过，不信的话，我可以把大堂经理叫来。”

这嗓音娇柔而不卑不亢，有些熟悉。谢放深深皱眉，又听到虚掩着门的包厢里传出声音：“只是小事，就不麻烦你们大堂经理。再说，顾客是上帝，你们经理也是听上帝的。”

另一个男子的声音盛气凌人：“今晚我们老板高兴，你开多少，就给多少。甜甜小姐，这生意你接还是不接？”

“不——接！”甜甜郑重地吐出两个简单的字，声音似乎低了下去。

“别跟她废话……甜甜小姐，如果你不想在这混了，今晚可以不出去。”仍是那个盛气凌人的男声。

“甜甜小姐真的不愿意？”从这声线听来，这人已不年轻，应该就是甜甜口中的张总。

沉默。死寂一片。只有大堂那边传过来的音乐轰响在耳畔。

谢放大感怪异，走到门口，顺着门缝儿望进去，顿时倒抽一口冷气。只见甜甜坐在沙发上，软软地靠在一个中年男子的肩膀上，闭着眼睛，面容平静。那中年男子伸出手指在她的脸颊轻轻地摩挲，来回滑动：“去，跟大堂经理说一声，就说甜甜小姐跟我出去消夜。”

望着她熟悉的容颜，一瞬间，谢放血气上涌，猛地推开门，差点跟一个年轻男子撞上。年轻男子有些惊讶，警惕地说：“你是谁？干什么的？”

谢放抱歉地一笑：“我是印总的特助，我们印总请甜甜去一趟，不好意思，甜甜在这里吧？”

说着，他向内望了望，张总仍然搂着她，只是稍微收敛了垂涎的脸色。

这年轻男子挡在门口不让谢放进去，凶巴巴地问道：“印总是谁？不认识！”

张总喝止他的无礼：“让他进来，印总是佰老汇的老板，是我朋友。”

谢放越过他，站在桌前，看也不看昏迷的甜甜，礼貌地说：“张总，很抱歉，印总要甜甜去一趟，给您造成不便，请见谅！”

张总让甜甜靠在沙发上，站起身，脸上并无尴尬之色：“甜甜小姐醉得不省人事……印总找甜甜小姐有什么事吗？”

谢放这才扫了一眼滑倒在皮沙发上的甜甜——如死了一般毫无动静，披头散发，薄纱透明，清凉得就像是一个脱衣舞娘。他为难地说：“这……老板的事，属下的就

不知道了。”

张总似是怀疑谢放的说辞，抓起桌上的手机：“这样吧，我给印总打个电话。”

谢放彬彬有礼：“您尽管打，我先给甜甜醒酒，不过我觉得甜甜一时半会儿还醒不来，印总一定会问我，甜甜酒量这么好，怎么会醉成这样子？这佰老汇啊，场子这么大，顾客是上帝，如果‘上帝’破坏了游戏规则，这就不好说了。”

这话一语双关，巧妙地道出他已知道事情的真相，威胁他放手。他敢这么说，只是大胆地赌一次，赌这位老板与佰老汇老板根本不认识，或者不熟悉。

张总尴尬地笑：“这话真不好听，我看这样吧，既然印总急着找甜甜小姐，那你就先给她醒酒吧。顺便跟你们印总说一声，改日我请他打高尔夫。”

果真是一个不经吓的软柿子。谢放心里暗笑：“我一定将您的话一字不漏地转达给印总。”

众目睽睽之下，他撑起苏摇，搂着她走出包厢，往后台走去。

跟大堂经理解释着实费了一番工夫，他说甜甜是他的表妹，从小贫血，刚才晕倒在客人面前，现在带她去医院。好说歹说，大堂经理总算准假。

给她穿上黑色大衣，拿了东西，拦了一辆的士。在车上，他一手搂着她，一手拨电话。林立很不爽地骂了他几句，他非常抱歉地说着安抚的话，说改天请他喝酒，算是赔礼道歉。

* * * * *

醒来的时候，记忆全失。甜甜坐在床上，借着床头柜上温暖的灯光，打量着这个装饰冷清的卧室——除了衣橱，便是高高垂挂的乳白色窗帘。

这是哪里？甜甜一惊，突然想起在包厢里发生的事。张总扔下一千元钱扒下她脸上的绸布面具，喝了两杯酒，就要她出去消夜。她当然拒绝——最后的记忆似乎是张总问了一句：甜甜小姐真的不愿意？

她要说：不愿意！可是，还没说出口，突然觉得头晕目眩，接着眼睛一黑，什么都不知道了。

此时，她唯有苦笑，也终于明白，费尽心思地保护自己，却仍是无法抵挡声色场所的洪水猛兽。这个风情舞台，就像欲望的刀尖，再怎么平稳地行走，总是会摔倒，甚至会摔落万丈深渊。

想起那个张总，她又是一惊，仿佛冬天的自来水从头顶浇灌而下，冷得全身抽气。

这……这里不会就是张总的窝吧？

甜甜掀被一看——还是跳舞的清凉装，似乎没有不妥，更没有不适的感觉。她咬唇稳定心神，轻手轻脚地下床，披上黑色大衣，拎着床头柜上的包包，轻轻打开门。

从门缝里看出去，是一间昏暗的客厅，只有电视屏幕上射出来的白光惨淡地亮着，却是不见人影。她不知道张总是不是睡下了，但总要试着逃出去。

这么想着，她猫着步子走出卧室，不敢回头，只想着尽快离开。

正要打开门出去，却有人推门进来。甜甜吓了一跳，却在看见来人的时候，怔住了……她望着站在门口的男子，忘记了呼吸。